



## 2022年高明区第四批农机购置补贴申请明细表

经高明区农业农村局和财政局审核，同意下列购机者享受补贴，现予公示，公示时间自2022年12月7日至2022年12月13日，对下列申请者获得补贴异议者，请书面和电话向高明区农业农村局反映。（联系电话：0757-88883909）

注：本批农机购置补贴申请金额共18.832万元。

序号	申请表编号	姓名或组织名称	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部分数字用*代替）	乡镇	机具品目	机具型号	数量（台）	单台中央补贴（元）	总中央补贴额（元）
1	4406080322000040	广东银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	91440605*****CH1Y	明城镇	谷物（粮食）干燥机	5H-30A	4	46900	187600
2	4406080222000064	陈秀华	44062419*****384X	杨和镇	增氧机	YL-1.5	2	360	720
合计								/	188320